

盛开  
Bloom



致大世界  
小小的你

New 60.183527

95后新概念

这是我们天真与苍老  
并存的十七岁

最实力 最青春 最文艺

超强阵容华丽绽放，  
一场青春文学的饕餮盛宴

方达  
主编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  
Beijing United Publishing Co., Ltd.

盛开  
Bloom

New CONCEPT

95后新概念

致大世界  
小小的你

方达  
主编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盛开. 致大世界里小小的你 / 方达主编. —北京: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 2016.2

ISBN 978-7-5502-7041-1

I. ①盛… II. ①方… III. ①中国文学—当代文学—  
作品综合集 IV. ①I217.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5)第 320406 号

## 盛开. 致大世界里小小的你

主 编: 方 达  
选题策划: 范筱薇  
责任编辑: 咎亚会 夏应鹏  
版式设计: 刘碧微  
封面设计: 仙 境

---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出版

(北京市西城区德外大街 83 号楼 9 层 100088)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字数: 255 千字 889mm×1194mm 1/16 印张: 17

2016 年 3 月第 1 版 2016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5502-7041-1

定价: 29.80 元

---

未经许可, 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或抄袭本书部分或全部内容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如发现图书质量问题, 可联系调换。质量投诉电话: 010-82069336

## 目录

Contents

### 画着麒麟的吉他

风中麒麟 文|单超 /002

### 想找准最佳方法，就做一只桑代克的猫

终日漫长 文|张珂 /026

你说那个告白 文|盛之错 /037

### 与众不同的自负：若以此为省， 便会感知她的谦虚和宽厚

毕业，不说遗憾 文|罗从政 /050

心中的古琴 文|丁浩琼 /053

后记·沐风舞 文|刘彦夔 /056

### 最初的诉求

愁肠剑 文|徐里 /068

分裂 文|徐里 /075

最初的诉求 文|徐里 /079

### 物是，人非

在乌江流域 文|李晔 /086

物是人非 文|宋文静 /100

### 去到各自的湖泊

活着 文|李倬尔 /104

槐下时光 文|王光龙 /107

莫问前程 文|北西 /116

绝大多数想象，被时光风干，  
成了枯萎的标本

夏天走了 文|万霁莹 /122

你在我沉默的梦里 文|Kidult /139

放下执念瞬间，荒凉冰冷的  
心地竟长出了满满一大片麦田

听花落 文|涂早玲 /156

父亲和他的父亲 文|金俊宝 /164

麦田之城 文|罗磊 /174

守候·安静季节 文|王宇昆 /178

吃货的草样年华 文|夏言 /186

我们到哪里去喘一口气

孤独的卡夫卡 孤独的现代入 文|张海磊 /194

未完成的故事 文|刘华一 /197

小院幽记 文|李靖财 /205

告密

哪来的什么童话 文|范尔乐 /210

你是我永生不遇的海 文|任腾 /214

告密 文|黎梓杰 /2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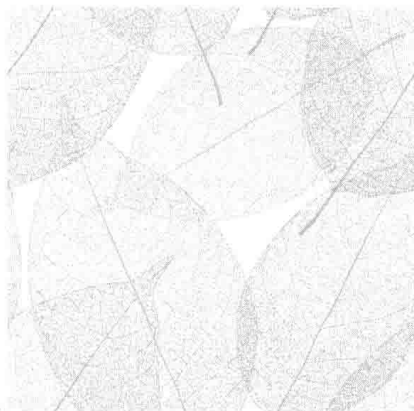
马蹄并蒂

尹青橙，你不是善意第三人 文|李林芳 /228

马蹄并蒂 文|林为攀 /234

---

## 画着麒麟的吉他



●  
:  
●

我毫无指望地等着我的戈多，这种等待注定是漫长的，我在深似地狱的没完没了的夜里等待，生怕在哪个没有星光的夜里就会迷失了方向，开始是等待，后来我发现等待成为了习惯。

——塞缪尔·贝克特《等待戈多》

在演绎情绪方面，男人就像斗牛犬一样笨拙不堪。但是很不巧，直到故事收场的时候我也没能跨过性别这道鸿沟，它就像拉斯维加斯某个角落里的博彩机，从来不让一个诚实的过客遂愿。我猜这反而就是它们永恒魅力的源泉所在。

## 风中麒麟

文/单超

差不多是在2009年的夏天，我开始用近乎疯狂的渴望来揣测一个女性的嬉笑怒骂——你不得不承认，在演绎情绪方面，男人就像斗牛犬一样笨拙不堪。但是很不巧，直到故事收场的时候我也没能跨过性别这道鸿沟，它就像拉斯维加斯某个角落里的博彩机，从来不让一个诚实的过客遂愿。我猜这反而就是它们永恒魅力的源泉所在。

夏至过后的一个懒洋洋的傍晚，我从K大学宿舍搬进望京东区一幢贵得离谱的招租公寓。这意味着我作为一个德语系学生的生活即将告一段落，也更符合我打工仔的身份。

“在你决定虏获一个人的心灵和肉体之前，切莫轻易交出你的底线。”在红白两色的公寓基座下，卢兰西娅的告诫我至今仍谨记在心。而作为这句话的创始人，



她也牢牢把握着对我的神秘权。那时候的卢兰是一只生活在热带丛林里的夜蛾，很危险，也很诱人。

卢兰的话句句属实，而且贯彻着箴言般的不朽和简洁，在我以后的人生中也像虹桥一般艳丽夺目。只是那时我才刚刚晋升为首都公民，未听到她的话之前也只是个庸庸碌碌的青年。因此，得以与这位姓氏古怪的芳邻比邻而居，也算是命运女神对我的慷慨之举。

她大概是在我安顿下来后的一个星期内入住这幢公寓的，具体到哪天我无从得知，只记得在那个晨光晶莹的早晨，像天堂之门一样紧闭的邻户一夜间推开细细的缝隙。我驻足走廊，忍不住让目光游离进去——毕竟是攸关邻里的社交，如果能确定他是何方神圣也算明智。

下一秒，我的这位芳邻——卢兰西娅已经扶着门框送给我一张媚人的笑脸。

“乔迁之喜，我们要不要庆祝一下？”

于是我绅士派头十足地握了握她布丁似的温软手掌。

但是在这之后，当我们真的踩着树荫夏阳在南锣鼓巷吃起奶油布丁时，卢兰却异常伤感地说：“布丁这种食物，在自己最棒、最完美无瑕的时候找到了自己最正确的位置，女孩儿们至死都办不来的事，却让它办到了。你现在拿给我吃是不是太讽刺了点？”

同她的词句一样，她的房间也整理得井井有条、一尘不染，沙发、冰柜、厨具等各归其位，而且是我无论如何都置办不来的高档品。仓促一瞥中我产生了这样的印象：说不准她就是在自己家里支起手术台替病患排忧解难的。

之所以我会这样想，是因为除过这次乔迁之贺，我第一次在公共场合遇见她就是在充斥着冷光的候诊室。

我每个月都有雷打不动的两件事要办：参加德语学术讲座和患一场无足轻重的感冒。经年累月下来，医院采光不足的候诊厅成了我常常光顾的地方，久而久之便有一种亲切感油然而生。那次，我照例夹在人头攒动的队列中以极其缓慢的速度向



前蠕动时，卢兰西娅远远就瞧见了我并且急匆匆穿过人群走过来，拉我到设置在长廊两边的凉椅上安坐。她坐到与我相隔的长椅上，大半个侧影被一盆巨大无比的绿色植物挡住了。

我没想过像她这样俏丽的摩登女郎会是一名救死扶伤的护士。

“你得了病？哦，你的脸色很差。不过不要紧，我可以向你打包票，你这样的病人我见得多了。”她像熟识已久的朋友一样关怀我。在我大为感动的同时也不禁为自己的小疾病而惭愧——我应该患一种配得上她关心的病才对。

“只是上呼吸道感染，还不至于送命。”

卢兰透过盆栽观察着我——猫一样的双眼。“如果有什么不好的地方，就说出来，大部分时候我都伸得出援手。”她站起来，拨了拨睫毛，用鞋尖吧嗒吧嗒地敲打着大理石地板，“既然只是感冒，就不能再待在这儿了，会闷坏的。”

卢兰不容分说地把我拉出去塞进一辆黄白色的出租车里。司机立刻心领神会，一溜烟地驶进被霓虹灯穿刺得四分五裂的夜色中。也许是我见识太过短浅，总觉得自己处在某个惊天陷阱之中。

狭小的三人天地里，卢兰西娅的气质陡然释放出来。车外经由速度分化的景色残影劈头盖脸袭来，暴风雨一样堵得我喘不过气，卢兰却像天生有着抗体似的不为所动。她穿着粉嘟嘟的护士服，过分苗条的服饰从空间中凭空绷出一具匀称诱人的身体。她的嘴唇小巧，安静而有光泽。这样，虽然她以这副半微笑半忧心的面孔示人，但外头那些迷乱光辉还是只能驯服地绕行——它们能轻易摧毁一个初来乍到的外地人的心灵，却接近不了卢兰西娅心里的长堤。

“司机师傅，我的朋友到了。”经过三里屯时卢兰善意提醒。

“怎么？我……”

我狼狈不堪地注视着卢兰西娅，像一个狠狠摔倒在舞台上的演员一样不知所措。卢兰温柔但坚决地把我推下车，轻声说：“好孩子，乖乖等我。”接着她向司机优雅地抛去一个手势，车子便野蛮地驶走了。说真的，那部车粗鲁无比的尾气跟卢兰香奈儿般的娴静真是格格不入。

感慨过后，我感到强烈的愤慨。北京街头的晚风带给我种种假说的灵感：阴谋、诈骗、谋财害命，当然还有早就与她串通好的谢顶司机。我几乎已经肯定自己被卷进一桩什么事件的迷雾里了。然而这个想法又令我扼腕，毕竟她看起来是那么地不可玷污。

我拍打自己发僵的脸颊，努力摆脱掉夜都市招人迷幻的气息，开始琢磨怎么返回红白公寓。说实话，对此我任何头绪都没有——这些看起来大同小异的街道的名字我一个也叫不上来。身后是一家苹果产品店，巨大招牌上乔布斯果敢而故弄玄虚的头像盯着我看个不停——这下你得意得够呛吧。我赌气似的往前走，打定主意不去找人求助。

倒不至于客死街头，但想碰运气摸回家也不大现实。两难境地中索性信步随心，走到哪一步是哪一步。

这时候大约已经过去了二十分钟，我一手掂着外衣，在车速并不快的街头走走停停，兴致来了便跑到停车道上逐辆逐辆地研究汽车型号。再加上冷饮和快餐也随处可买，我即便迷了路，心情也不算太糟。

就在我蹲在地上欣赏着一辆卡宴的壮硕排气管时，一个圆筒状的东西忽然抵住了我的后脑勺。

有那么一会儿，恐惧源源不断地涌上来，沮丧和慌乱直往脑袋里拱。不过我还是回头看了一眼，因为一阵略带魅惑的味道飘到了我的鼻前。

“你很惊讶，对不对？好了别反驳我嘛，你要给女孩子自赏的机会。”卢兰把卷起来的一本小册子收回去，若无其事地笑起来。随即，她开始用挑剔的目光打量我的衬衫——那是从五道口买来的廉价货。

我这才发现卢兰已经换下了粉色的护士装，代之以一套贵重的铁蓝色晚礼服。她的脸上闪着亮晶晶的汗滴，仿佛刚刚骑着马跋涉过半个亚细亚洲的版图。

“你要解释一下吗？我会尽量保持绅士沉默。”我颇为不悦地说。

“那怎么行，你听过一句话吧，叫‘平凡是女人最大的敌人’，”卢兰柔声细气地说，“我保证没有捉弄你就是。”

我并没有听过这句话，九成九是卢兰随口杜撰。刚才的出租车还在我脑海里盘旋不去，即便是正在和这样一位打扮入时的姑娘并肩而行。

卢兰用她布丁似的小手够我胡子拉碴的下巴：“你真的不要再生气了，我当你是朋友。这里的人一天到晚无聊得可以，所以我就顺手演了一幕滑稽戏让他们更朝气一点。”

我装作意兴阑珊的模样，听她说下去。

“刚才那个司机大叔可是一直往我身上瞄咧，”卢兰得意地说，“我只好给他一点暗示喽，于是在你下车的第二个路口我就装出来没有零钱的样子。‘啊，还好有便利店’，我这么跟他说，然后他就乖乖打开车门让我下来了。”

“然后？”

“对啊，是然后。当然那个混蛋没忘了摸我一把——足够付他车费了。本来我想躲起来看他会等到什么时候，可我硬不下心肠，而且我又担心你。”

“那你的衣服怎么说？”我有心讽刺。

“经过干洗店的时候，如法炮制嘛，虽然女人比男人难应付得多。”她亲切地拍打着我的后背，仿佛在爱抚她的宠物犬，“这要求你勤加练习，有时候你觉得这很卑鄙和无聊，但有时候它会帮你的大忙。”

卢兰西娅的了不起之处就在这里：当她嘲弄这个世界的时候也依然保持着绝伦的优雅和镇定，好像那些法则和铁律在她面前都是一箩筐的笑料。

夏风吹拂，落叶摇荡。我晃了一眼卢兰洞开的礼服衣襟，不禁心慌意乱。

卢兰在与我相邻而居的日子里简直安静到了让人发毛的地步——我是说从来不会听到什么乒乒乓乓、推杯换盏的声音。就她的姿容来说，即便是有整支摇滚乐队在她公寓里进进出出，我也不会过于惊异，我总觉得，笙歌达旦、夜不归宿才应该是她生活的核心。

住在楼下的一位证券投资人太太似乎也和我持有相同的评断，因为她每次都会用激素注射者的复杂眼神盯着卢兰从自家门前跨进电梯。一想到不经意间竟和这位

体面的太太结成了同盟，我就感到羞愧难当。

她听唱片，靠叫外卖生活，偶尔会抱出品柱都快磨平的吉他弹弹。有一两次我叨扰做客的时候，她蜷在红沙发上边弹王若琳的《迷宫》边对我说：“我特别想要一把马丁牌吉他，就是价格奇贵无比的那种，虽然也并不见得怎么好，但我就是想要。然后我要在上面画一只麒麟，等到风和日丽，白衬衫被吹得哗啦哗啦的时候我就带着我的孩子们到花园里，给他们弹《柠檬树》，弹《送别》。噶儿啦啦，啦啦啦。”

卢兰说这话的时候脸上充满了向往，使得她比以往哪天都更加漂亮。刚开始我不明白她为什么要画一只麒麟，日后才渐渐知道，麒麟也好凤凰也罢，那代表着她真心追求却永远不能得到的东西。她对这个世界永远怀有敌意，这不在于伸出水面的睡莲，而在于我们看不到的、深植在泥淖里的根。

我曾劝卢兰养个活物，一只猫或者蝴蝶犬什么的。谁知她异常严肃地说：“我怎么能那么自私，把它们关在这种水泥笼子里？我忍受不了活物被关起来。我当你是朋友，再别说这种话了。”

于是三天后我找了一张宣纸写下四个大字送给卢兰：有女如玉。

她兴致勃勃地穿着睡衣到处找木框要把它张挂起来，经过我身边时又仿佛很歉然地吻了我一下。“你真是个称职的朋友，一个大好人，我都快喜欢上你了。”

这是我出生以来第一次收到陌生女人的亲吻，不知道当时脸红成了什么样子，它很烫，像蒸汽机车一样灼热难当。

每月的例行德语讲座总让我头疼不已。日耳曼语是一门不大容易变通的语言，丝毫不会顾及使用者的感受，总是在那里编啊改啊地捍卫沉闷的语法和音调。有时真想一走了之，可怒气一消便又缺乏了先驱者的无畏，最后总是屈服在德意志的权杖下。

酒仙桥路上的某座饭店门口立着很不起眼的一块纸板，上面贴着一位已趋谢顶的中年欧洲人的半身照，底下则写着一行小字：欢迎施魏因·冯·弗里德里希教授

与会交流。字体如此纤瘦，以至于给人一种里面正在举行纳粹秘密集会的印象，生怕给人戳穿。我举起胸牌给把守门关的工作人员看了看，道了句“Guten Tag”（早安）。头发绑得一丝不苟的绿眸女郎随即回给我一个爽朗的微笑。

投身到会场暗涌的人流中后，我胡乱找了个位子坐下，静静等待着开讲。弗里德里希教授在啪啦啪啦的掌声中走到台前，简短进行了一阵寒暄便开始大谈魏玛之于德意志文学的意义。台上两旁一脸呆相的工作人员不择时机地调试投影设备。教授每次不悦地找准间隙抱怨几句时，工作人员都会奉上一个诚挚的笑脸，教授只好退兵不谈。

笔记可有可无，我记得也心不在焉。一方面因为灯光昏暗，令人想起挂满冷光灯、寒意咄咄的候诊室；另一方面则是因为弗里德里希教授的相貌实在酷似安东尼·霍普金斯，现场光源一晃我就理不清他的真实身份了。

联想到候诊室的时候，我闻到一股红白公寓里的矢车菊气息。

起先我把它归于错觉，是安东尼·霍普金斯惹的祸。但是当一条频频挥动的丝巾闯进我的视野时，我顿生逃跑的念头——卢兰西娅小姐棕色的长发高高盘起，戴着一副遮住半片脸颊的墨镜，理直气壮地坐在角落的座位上向我颌首微笑。天哪，她的妆容真是诱人，究竟是怎么混进来的。

我猫起身子横穿过去，一路上说的“Entschuldigung”（对不起）之多令人倒胃口。卢兰体贴地扶我坐下，赶在我发问之前说：“别那么惊讶，这又不是你第一次见识。老实说吧，你是不是觉得我很有神通？喂，这个老头儿很有意思，他叫什么来着？”

“老冯！”我没好气地说。德国人一向把姓氏看得比制造汽车更重要，要是给他听到我这话铁定会愤怒得变成公牛。

“老冯……老冯……”卢兰像含橄榄一样反复叨念，咂咂嘴说，“还不错嘛，我猜他很有钱。”

彼时老冯教授正站在讲台上，滔滔不绝地讲述关于席勒和歌德在魏玛皇宫前的铜像。“können sie das finden, dass Goethe seine Blick auf den Himmel

legte, aber Schiller vorn blickte?”（你们可曾注意，歌德在远眺蓝天白云，席勒却直勾勾地看着前面？）

于是我们都伸直了脖子去看，果不其然，两人搂着肩膀一个凝眉平视一个抬头仰望，当真气度非凡，比弯弯曲曲不知所云的现代雕塑好得太多了。

老冯教授对自己吸引注意力的这一手极为满意，直到切换下一张幻灯片时还带着日耳曼人那种睥睨众生的神情，他完全没有注意到一个美丽动人的东方女子正陷入他的情网中，我心里的敌意嗖嗖地向上蹿。

卢兰百分之百听不懂他的任何一个字，但这没有妨碍她支起下巴打起精神，注目讲台上灯光缭绕中教授的一举一动。这位蓄着短小胡须的少壮派教授绝对算不上名流，恐怕连德国中产阶级的行列都难以跻身，他平日里靠旧得可以的大众车代步，周末还要和主妇们去各类打折的百货市场角力，但这些通通被他魁梧的躯体抵消了。我能看出来他已经俘获了卢兰的心，这种失衡的心理让我不堪承重。

幸好她没有来找我翻译，不然我肯定会最大限度地冷嘲和讥讽。

掌声，致谢，继而主持人收场。弗里德里希老冯教授在灯光大开中走下讲台。我正想拉着卢兰离开这个是非之地，不想身旁的座位早就空了——这个女郎已经奔到了德国教授的手边。

两个人活似在演出无声剧，用眼神爱抚对方的心灵。我猜弗里德里希教授未必不会几句简单的中文，只是不想打破这种默契而已。大多外国人都都会着迷于东方人的古典气质，何况卢兰又是这么一个皮肤细腻、脸庞稚嫩型完美的漂亮女人。他立刻为之倾倒，伸出粗壮的手臂和卢兰西娅的纤纤玉手交缠在一起。

我目瞪口呆之余又感到头晕恶心，仿佛被人从脑后敲了一记闷棍。那是我第一次见识到卢兰的任性并为之羞愧。她怎么能委身于一个才见了不到三十分钟，以前素未谋面的德国佬？这已经不是嘲弄的问题了，这种行为本身就不能让人接受。

我抢在他们两人之前堵到门口，向卢兰抗议说：“你不能这么做，你怎么可以在朋友面前这样？”

“听着，你是我的朋友，但朋友也有朋友的责任范畴，别让我为难，好不

好？”卢兰一字一句的气势与名媛无异。

我强压怒火说：“我猜你要从这人身上赚钱也很为难。”

卢兰的表情迅速冷淡下来，看着我说：“你还有体现风度的机会——花一秒时间从门边挪开，不然你要跟保安喝下午茶了。”

在气氛行将崩溃的时候，德国人插了进来，礼貌地问：“Sind Sie ein Freund der Frau? Was hat sie gesagt? Ich kann Chinesisch nicht verstehen.”（您是这位女士的朋友？她说什么来着，我不大懂贵国语言。）

留下几秒空隙后，我看着他貌似霍普金斯的面孔说：“Sie sagt, dass Sie wirklich eine Arschloch sind.”（她说，您是个地地道道的浑球。）

连着两周我都托病没有参加学术讲座，并且首次意识到这类频繁的交流会真是廉价得可以。一个叫施密特的德国人中间来过几通电话，言辞不大客气，让我无论如何都要去参加下一场。我暗暗为他惋惜——他们总是拿出公事公办的姿态，却不晓得这在中国并不通行。比方说我出于心胸问题，虽然已经过了两周，但和卢兰的冷战状态并没有结束。

其实细细想来，我的脾气发得完全没有道理。假如卢兰真的坠入爱河和弗里德里希教授携手而行，我应该恭贺才对。但我打心眼里明白，卢兰不可能真心爱上某人，而教授也不会真的和她相守以老。

最后的结局再明显不过，只是我把愤怒和难过搞错位置了。

我靠着白皑皑的墙壁坐下来，就着一罐喜力啤酒开始看东野圭吾的推理小说。那时候我真希望能从隔壁传来几声淳朴的吉他和弦。

会场一如昨日，纸板好好地立着，弗里德里希教授也依然在纸板上向行人木讷地微笑。再往里则黑黢黢一片，一点影子都瞧不见。绿眸女郎仍旧把头发绑得干净利落，热情地招呼各具派头的院校专家。我担心被她认出来，刻意绕开，就势在酒仙桥路上走去。走了一阵子，抬头发现自己进了798艺术区。



还没有到夏天最热的天气，太阳不温不火的绅士气息弥漫着大半个“798”。俄制式工厂改做的画廊里悬展着来自地球各个角落、让人摸不着头脑的艺术名品，供熙来攘往的游客们品评。偶尔也会有几个名气响亮的艺人出现在画前和艺术家谈谈笑笑，但露出的大部分是一知半解的苦恼表情。

“这里可不准拍照哦。”一位穿制服的大叔满头大汗地向观光客解释规则。我自告奋勇地帮他写了英语和德语“严禁拍照”的告示牌，换来他严肃的答谢。

“这下可帮大忙了。”他说。

“哪里，小事一桩嘛。”

途经一家名叫“常青”的画廊时，我不自觉地被吸引进去，这种感觉很难表达出来——知道那种以招财猫为外形的储钱罐吧，当时我就是看见，或者应该说是感觉到它在向我挥手。

十五坪大小的画廊前厅里，一个穿着脱俗的高挑姑娘正在和店员模样的人交涉，声音一路传到了玄关。

“不，你们不应该收钱，这样就违反艺术的初衷了，跟商人有什么两样？”

“我们就是商人啊，小姐。”店员大方地承认。

“你们应该长久经营，鼠目寸光生存不下去的，”姑娘苦口婆心地游说，“你们惹恼了我很不划算。”

店员露出愚钝的表情，似乎并不打算让步。

确定她就是卢兰西娅无疑后，我走过去把票钱塞进立在显眼位置的纸箱里，拉着她的手臂将她拽进展厅内。两个店员对这种事司空见惯，大度地抢来掀起遮光的布帘，颇有些请君入瓮的味道。

卢兰快活地哼着歌儿，早就把刚才的争执抛到九霄云外——这也是我所喜欢的她的神奇之处。她今天穿了一件绿横纹短袖衫，罩了件轻便的白上装。下身是绷得紧紧的咖啡黄直筒裤，像骑装一样，一双枣红色普拉达鞋嗒嗒作响。此外，卢兰还

戴着一副大得诡异的蝴蝶形墨镜，仿佛是栖息在交际花脸上的万圣节面具。

我实在不应该看到，更不该情不自禁叫出来：“这个狗杂种，他要是敢再动你一下，我就让他一辈子不能坐马桶。”

画廊内客源稀少，我们几乎可以算是独处。卢兰盯着我看了几秒，徐徐把墨镜摘下来，露出一处无论怎么施粉涂黛都盖不住的瘀痕。我心怯地瞄了一眼，见她不反对，于是堂而皇之地看过去，那像一朵开错地方的桃花。

我想卢兰也许并不怎么介意，但那是日后让我放弃德语的重要因素。

“好了，展销结束，”卢兰重新把墨镜戴回去，“你可千万别去做傻事，虽然你这么一说，我觉得你是个正义感十足的人。”

“我害怕的是我会成为一个不能为这里挺身而出的人。”我捂着胸口，搬出一句忘了从哪本小说里看来的句子。卢兰好笑地看着我：“难道我要遭遇上一个肯为我画麒麟的男人了？别犯傻朋友，你知道那人……冯教授会帮你的。我会让他帮你，他欠我的。”

“你说这话真伤男人的自尊，如果你把我当男人。”我面露不悦。

“我当然把你当男人，我反对男人柔声柔气像个姑娘，”卢兰怜爱地刮刮我的胡楂儿，“我认可你做我的朋友，这还不够？”

这时离我们最近的一台电视机播出一条新闻，吸引了我们的注意力：“本报讯报道，一对北京青年情侣于本日午后街头相拥，因为拥抱时间过长而在对方肩膀上沉入酣眠之中，过往行人几乎未曾发觉。一位环卫工人借来摄录机，拍下这段奇景。”

“真是浪漫得一塌糊涂，”卢兰边笑边皱眉，“摆明了是画廊自己做的小把戏。”

“不过，或许我也可以在哪个男人肩头午睡一会儿。”她喃喃说，提议我来抱她一下。

我断然拒绝：“不行不行，这方面我还是个相当保守的男人。”

“哦，那可太遗憾了。”卢兰不甘心地从我的肩膀上把手臂拿下来，目光不住